

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1)第 4490 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防 伪 编 码: 31000008202138637K

被 审 计 单 位 名 称: 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报 告 文 号: 上会师报字(2021)第4490号

签 字 注 册 会 计 师: 巢序

注 师 编 号: 310000080385

签 字 注 册 会 计 师: 付云海

注 师 编 号: 310000084605

事 务 所 名 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21-52920000

事 务 所 地 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 关于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1)第 4490 号

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铭智能”)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 一、管理层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责任

华铭智能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提供相关的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专项报告。我们的责任是在实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本报告是我们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与贵公司提供的募集资金相关资料,在审慎调查并实施了必要的鉴证程序基础上对所取得的资料做出的职业判断,并不构成我们对贵公司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前景及其效益实现的任何保证。

###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华铭智能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华铭智能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华铭智能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特定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巢序



中国注册会计师

付云海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 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以下简称“截止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 一、根据“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文件,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韩智等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583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20万张,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000.00万元,扣除财务顾问费用及承销费用人民币400.0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600.00万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5.00万元后,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11,585.00万元(以下简称“2020年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 二、前次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韩智等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583号)核准,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20万张,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和其他费用人民币415.00万元,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11,585.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为2020年7月15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0年7月15日出具上会师报字(2020)第6077号验资报告。

### 三、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初始金额(人民币万元) A(注1)	截止日已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人民币万元) B	截止日已支付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万元) C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人民币万元) D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人民币万元) H=A-B-C+D(注2)
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松江支行	03004197126	11,600.00	8,190.00	15.00	32.32	3,427.32
合计			11,600.00	8,190.00	15.00	32.32	3,427.32

注 1: 募集资金专户初始金额 A 中包含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15.00 万元, 于 2020 年通过募集资金专户支付印花税 10.00 万元和验资费 5.00 万元。

注 2: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H 中包含本企业购买的上海银行发行的“稳进”3 号第 SDG22106M007A 期结构性存款产品 3,000.00 万元, 存款余额 395.00 万元, 存款利息 32.32 万元。

#### 四、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五、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 单个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 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 1、前次募集资金先期投入项目转让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先期投入项目转让情况。

##### 2、前次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前,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已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合计人民币 8,190.00 万元。

公司以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相关事项, 已经于 2020 年 8 月 7 日, 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置换程序合法、合规。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专项审核, 并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0)第 6491 号《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截至 2020 年 8 月 12 日置换工作实施完毕。

前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单位：万元

序号	用途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额	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关于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现金购买资产支付现金对价	6,500.00	6,500.00
2	财务顾问费、律师费及其他	1,690.00	1,690.00
	合计	8,190.00	8,190.00

### 七、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于2020年8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单个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于2021年1月14日购买上海银行发行的“稳进”3号第SDG22106M007A期结构性存款产品，购买金额为3,000.00万元，2021年7月14日到期。

### 八、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结余3,427.32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余额3,395.00万元（包含3,000.00万元结构性存款产品和395.00万元存款余额），利息32.32万元。

###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比较本报告中披露的截至2021年3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的有关内容，前次募集资金项目披露内容没有发现重大差异。

### 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十一、结论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募集资金规定用途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附表1：截至2021年3月31日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前次募集资金实现效益统计表

附表 1: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585.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19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募集前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异	
收购北京聚利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北京聚利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	9,000.00	8,190.00	9,000.00	9,000.00	8,190.00	810.00	2019 年 9 月 30 日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3,000.00	-	3,000.00	3,000.00	-	3,000.00	
合计		12,000.00	12,000.00	8,190.00	12,000.00	12,000.00	8,190.00	3,810.00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上市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 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190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020 年 8 月 7 日, 上市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上市公司使用不超过 3,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 单个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 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市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购买上海银行发行的“稳进”3 号第 SDG22106M007A 期结构性存款产品, 购买金额为 3,000.00 万元, 2021 年 7 月 14 日到期。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 本次募集资金结余 3,427.32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余额 3,395.00 万元(包含 3,000.00 万元结构性存款产品和 395.00 万元存款余额), 利息 32.32 万元。							



附表 2:

### 前次募集资金实现效益统计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承诺效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3 月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3 月
一	承诺投资项目									
1	北京聚利科技有限公司	6,500	7,800	8,970	49,258.16	14,321.59	-1,914.81	是	是	不适用
	合计	6,500	7,800	8,970	49,258.16	14,321.59	-1,914.81			